

重庆市南川区大观镇人民政府文件

大观府发〔2025〕34号

重庆市南川区大观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社区民警进村社区任职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要求，进一步促进社区警务力量主动融入社会治理，充分发挥公安派出所维护基层社会稳定的主力军作用，推动社区民警在各村（社区）班子兼任主任助理或班子成员工作，现将任锐、陈轶、何天洋、陈永宏、陈钦等五名社区民警进村、社区任职通知如下：

南川区公安局大观镇派出所社区民警任锐任观音桥社区主任助理；陈轶任龙川村主任助理；何天洋兼任石桥村、中江村主

任助理；陈永宏兼任观溪村、铁桥村主任助理；陈钦兼任云雾村、金龙村主任助理。

特此通知


重庆市南川区大观镇人民政府
2025 年 8 月 2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